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1-027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集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1-028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振民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振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振民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在此期间,王振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鲁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鲁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鲁篱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

附件:

鲁篱先生简历

鲁篱,男,1970年5月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教授。先后在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工作,曾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先后担任四川省银行业协会、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四川省分行、富邦华一银行(台资)等金融机构法律顾问。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为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银行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四川省经济法学会会长,四川省金融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任成都市政府法律顾问,宜宾市政府法律顾问。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1-029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公司的名称: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普华")、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远软件")。

●增资金额:本次向中电普华增资21,319.74万元,增资后中电普华注册资本由106,000万元增至127,319.74万元;向继远软件增资7,049.81万元,增资后继远软件注册资本由48,000万元增至55,049.81万元。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号)核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1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88,048,293股,发行价格为16.82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1,480,972,288.26元,扣除发行费用37,473,866.42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43,498,421.8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4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0BJA171052)。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并与独立财务顾问、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148,097.23万元,主要用途包括:1.项目投资103,820.31万元;2.支付资产重组相关的现金对价16,224.49万元;3.支付资产重组相关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8,052.43万元;4.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拟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及高效能数据传输平台建设项目	中电飞华	14,035.72	14,035.72
2	云网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中电飞华	48,971.17	14,300.04
3	云网基础平台软硬件系统建设项目	继远软件	15,049.81	15,049.81
4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云开发测试环境)	中电普华	43,319.74	43,319.74
5	"互联网+"电力营销平台建设项目(客户侧能源交易数字化服务平台)	中电启明星	17,115.00	17,115.00
6	合计		138,491.44	103,820.31

三、前一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为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四川中电启明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53,00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增资款项拨付。

四、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综合考虑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周期,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其中,向中电普华增资21,319.74万元,增资后中电普华注册资本由106,000.00万元增至127,319.74万元;向继远软件增资7,049.81万元,增资后继远软件注册资本由48,000.00万元增至55,049.81万元。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助于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及行业竞争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电普华、继远软件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独立财务顾问、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九、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能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1-030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9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1	国网信通	2021/6/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5月20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48.85%股份的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2021年5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增加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建议公司及时补选独立董事,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5月2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6月9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望江宾馆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9日

至2021年6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7	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8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2.01	候选人袁福生	√
13.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3.01	候选人鲁篱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3、4、5、6、7、8、9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10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3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19日、2021年5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9日

●报备文件

(一)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议增加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	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8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01	候选人袁福生			
13.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候选人鲁篱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证券代码:600131　公告编号:2021-026号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0名,实际表决董事10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鲁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鲁篱先生简历详见公告2021-028号)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先生、李晓慧女士、张东辉先生、刘利剑先生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此次以向子公司增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助于提升子公司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有助于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王振民先生、李晓慧女士、张东辉先生、刘利剑先生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号)。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1-58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在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777 号 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克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6名,实际到会董事6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施永晨先生因职务变动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单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胡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无异议,认为胡煜??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提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同意胡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鉴于施永晨先生因职务变动辞去公司总裁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黄克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见附件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无异议,认为黄克先生的任职资格及提名、聘任程序合法,同意聘任黄克先生为公司总裁。

3、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6月17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煜先生简历

胡煜,男,1984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杭州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中心总监、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监,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等职。现任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胡煜??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成中先生之子,与公司监事包秀成先生为亲属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

总裁黄克先生简历

黄克,男,1984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总经理,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克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212,160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1-59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一、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单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胡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补选胡煜??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的情形,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黄克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黄克先生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煜??先生及总裁黄克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1-57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施永晨先生的辞职报告。施永晨先生因职务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总裁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施永晨先生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施永晨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起生效。施永晨先生目前仍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其将继续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直至公司完成新任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施永晨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212,1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8%;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全按照职务变更前上述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辞职后,施永晨先生将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公司及董事会对施永晨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1-60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17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6月17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7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17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777 号 D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亲临本公司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填好《股东登记表》(见附件2),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办理登记(参会表决前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2、登记时间:2021年6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综合办公大楼三楼证券事务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代理人须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期预定半天,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江门市甘化路62号。

联系单位: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9030

联 系 人:沈峰

联系电话:0750-3277651　传真:0750-3277666

电子邮箱:gdganhua@126.com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附件2、附件3)。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76。

2、投票简称:"甘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年6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6月1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oc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附件3: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人):______________ __,证券账号:______________,持有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____________股,现委托___ ____为本公司(人)的代理人,代表本公司(人)出席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公司(人),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表决内容表决投票。

序号	表决内容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议案1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章):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苏盐井神 公告编号:临2021-022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盐井神")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详见2021-014号公告)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及工商变更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了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盐集团")持有的注入苏盐集团食盐经营相关业务后的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盐连锁")100%股权及江苏省盐业集团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盐业")51%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20,184.09万元。公司与交易对方苏盐集团就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苏盐连锁及其子公司名下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未来三年租金收入情况签署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2019年1月8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交易标的完成交割,相关资产自2019年1月22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依据上述相关业绩承诺补偿协议,2019年、2020年、2021年为业绩补偿期。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审计并出具的《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2020年度业绩承诺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0616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苏盐连锁2020年度相关业绩承诺未完成,苏盐集团应向公司予以股份补偿1,453,203股。苏盐集团应补偿的股份,由公司按总价1元的价格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74,379,748股变更为772,926,545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发出的债权人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具体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时间及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申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期间:2021年5月29日至2021年7月12日,每个工作日的9:00~11:30,14:00~17:00。

2、申报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华西路18号,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邮编:223200

3、联系人:万先生,联系电话:(0517)87036988,传真:(0517)87036999,邮箱:jsgfzqb@126.com。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1-043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暨调整计划减持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众创世"原名: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90%。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李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66%;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王晓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3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1%;公司董事潘欣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89,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4%。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过半,上述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将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6.01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现根据回购注销后李浩先生、王晓颖女士、潘欣欣女士的持股数量对已发布的减持计划中涉及的计划减持股数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当前持股数量(股)	原计划减持数量(股)	原计划减持比例%	拟回购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注销后持股数量(股)	调整后计划减持数量(股)	调整后计划减持比例%
李浩	720,000	180,000	0.067%	182,000	538,000	134,500	0.050%
王晓颖	435,000	108,700	0.040%	182,000	253,000	63,200	0.023%
潘欣欣	389,800	97,400	0.036%	182,000	207,800	51,900	0.019%

备注:减持比例均以现有总股本为计算基准。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000,000	7.390%	IPO前取得:20,000,000股
李浩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20,000	0.266%	IPO前取得:46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000股
王晓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5,000	0.161%	IPO前取得:17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000股
潘欣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89,800	0.144%	IPO前取得:129,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000股

备注: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0年10月27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上述减持主体间无一致行动关系。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北京合众创世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0%	2021/3/1 ~ 2021/5/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20,000,000	7.390%
李浩	0	0%	2021/3/1 ~ 2021/5/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720,000	0.266%
王晓颖	0	0%	2021/3/1 ~ 2021/5/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435,000	0.161%
潘欣欣	0	0%	2021/3/1 ~ 2021/5/2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389,800	0.14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架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具体情形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无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21-046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茂资讯")共持有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979,4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加茂资讯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5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53%(若此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979,423	1.791%	IPO前取得:1,522,633股 其他方式取得:456,790股(为通过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1,097,600	0.993%	2020/3/24 ~ 2020/9/23	36.30-44.67	2020年3月18日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0	0.000%	2020/10/9 ~ 2021/4/7	0-0	2020年9月25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000股	不超过:0.45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00,000股	2021/6/4~2021/12/1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说明:

1、加茂资讯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5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53%。

2、若此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相关股东及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股东加茂资讯技术有限公司就股份锁定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若减持股份,将于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告知公司,并予以公告。若未履行公告程序,该次减持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加茂资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加茂资讯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加茂资讯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公告编号:2021-036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1年6月24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16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76	洛阳玻璃	2021/6/9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本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1年6月1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现公司根据本次股东大会相关的H股股东通函的审核、寄发进度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6月24日召开。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24日 9点 00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4日

至2021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1年5月6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四、

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九号

邮编:471009

电话:0379-63908588、0379-63908833

五、上网公告附件

附件1: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经修订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8日

附件1: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经修订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及批准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共计156万元。如2021年度审计业务量发生重大变化,授权公司董事会届时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其酬金			
8	审议及批准关于更新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收购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60%股权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及批准关于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收购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60%股权相关事项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